

证券代码:300300

证券简称:汉鼎股份

公告编号:2015-039

汉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
汉鼎宇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积极推进公司互联网金融业务发展，抓住互联网金融产业蓬勃发展的机遇，加速实现公司全面进军互联网金融领域的战略布局，汉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4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投资设立互联网金融全资子公司——汉鼎宇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定名称为准），公司持有其100%股份。该全资子公司将专注于从事互联网金融业务和互联网金融企业投资业务。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投资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子公司的相关工商登记手续等事宜。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二、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汉鼎宇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 2、注册资本：10,000万元
- 3、住所：杭州市下城区
- 4、出资方式：

投资人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汉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自有资金）	10,000	100%

5、经营范围：金融信息服务；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

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上述信息均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为公司拟设立互联网金融全资子公司，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

四、对外投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1、对外投资的目的

（1）设立互联网金融全资子公司是公司经营理念及范围的有效延伸和拓展，目前公司在智慧城市和智慧社区、互联网用户和线下分发平台运营等方面具有线上线下优势，通过资金路径透明化管理、专业团队配备、大数据技术支持等全方位建立完善的互联网金融业务体系，进一步完善将公司打造成“基于智慧城市和互联网平台的一流综合服务商”的整体战略布局。同时，公司业务形成协同效应，形成智慧城市、互联网金融服务、互联网娱乐服务三大业务体系，各大业务之间紧密合作、协同发展，能够更加有效地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实现公司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

（2）本次投资是公司基于智慧城市主营业务的长期积累，从线下过渡到线上移动互联产业端之后，在互联网金融领域的又一重要布局。未来公司通过该互联网金融全资子公司挖掘优秀的互联网金融企业，通过并购或投资的方式，打通互联网金融产业链。

2、存在的风险

（1）政策法律风险

互联网金融作为一个不断创新中的新兴行业，互联网行业和传统金融行业原有的监管体系都无法完全适用，造成相关法律法规的不健全。不排除未来行政主管部门通过出台新的法规、部门规章或修改现有制度的形式将互联网金融相关业务纳入行政许可监管范围，未来监管的不确定性存在一定的政策风险。

对策：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开展业务，持续跟踪和研究相关政策及变化，并结合公司自身情况，规避相关政策变化可能带来的风险。

（2）市场竞争风险

互联网金融领域广阔的发展前景，随着国内资本市场的进一步健全开放和相关政策的出台，行业的参与者将越来越多，市场竞争也将更加激烈。

对策：在长期的业务开展过程中，公司储备了大量金融及金融软件开发领域的人才，并在线上线下资金端以及资产端的流量导入、信用风险控制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同时，公司将持续加强专业人才的引进和培养，不断提升公司的研究分析能力和产品服务创新能力，增强抗风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金额为 10,000 万元，公司以自有资金解决，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和企业效益将产生积极影响，但对 2015 年度的经营业绩影响尚不能预测，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汉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